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报道简述

近日，有《时间财经》等媒体于2018年7月13日发布了一篇题为《7亿巨制〈曹操〉或搁浅：总制片人吴毅陷2.3亿版权纠纷》的报道，新浪财经、凤凰网财经等媒体进行了转载。文中提到的部分内容存在报道不实，对投资者造成了严重误导。为了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权益，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鹿港文化”）对文中所提事项经认真核实后，根据实际情况对该文所提及内容进行澄清。

二、澄清声明

1、报道称7亿巨制《曹操》播出或搁浅。该内容报道不实，对投资者存在误导。

电视剧《曹操》目前尚未正式开拍，所以不存在播出搁浅的问题，也不存在版权纠纷的问题。《曹操》是一部历史正剧，本着对历史、对观众负责的态度，目前正在对剧本进一步修改、完善中。该项目目前按计划在稳步、有序推进中。

2、报道质疑股东吴毅的著作权合同纠纷与公司旗下浙江天意影视正在筹备的另一部超级网剧为《新鬼吹灯之摸金符》有关，该报道内容的情况不实，对投资者存在误导。

上市公司募投项目《摸金符》的版权在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鹿港互联影视（北京）有限公司名下，与本次的合同纠纷不存在任何关系，也不存在版权纠纷的问题。《摸金符》目前拍摄进度已过半，计划8月中旬左右拍摄完成。

3、关于吴毅先生股权被冻结的问题。

吴毅先生股票被江西省新余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新余中院”）司法冻结，是因为吴毅先生从陕西文投（影视）银海投资有限公司离职期间产生的纠

纷引起的，与上市公司鹿港文化及天意影视无关，也不会影响吴毅先生目前开展的各项工作。由于上述合同纠纷起源于天意影视被上市公司收购之前，也在吴毅先生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之前，所以吴毅先生未违反其所做出的承诺。

4、报道称股东陈瀚海先生担任世纪长龙董事长。该报道的内容与实际不符。

目前世纪长龙董事长为冯丽青女士，而非文中所说的陈瀚海先生。世纪长龙于2015年5月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由陈瀚海先生变更为冯丽青女士。

三、重要提示

1、公司再次声明，吴毅先生的个人合同纠纷与上市公司、天意影视均不存在任何关系，也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生产产生影响。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所有计划拍摄的剧目均在按计划拍摄中，筹备的项目也在按计划筹备中。

2、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所有信息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5日